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,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将于2023年6月9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。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办理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转换等业务,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相关规定,具体基金如下: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1	大成安汇金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/C/E	091023/090023/001516
2	大成景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017311
3	大成景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/C	016404/016405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、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0-890-555

网址:www.tenganxinxi.com

2、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:400-888-5558(免长途通话费用)

网址:www.dc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,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六月八日